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8樓

承辦人：黃千真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53

傳真：02-27593361

電子信箱：edu_hse.33@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2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030566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1份 (16032279_1103056635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市府衛生局辦理「110年度校園第一線專業人員兒少心理健康知能培訓」第二季課程簡章1份，歡迎學校教師報名參訓，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該局110年6月22日北市衛心字第1103137840號函辦理。
- 二、為增進第一線專業人員對兒少心理健康之敏感度及心理衛生資源之運用知能，該局辦理旨揭課程（簡章如附件），相關說明如下：
 - （一）參加對象：本市各級學校導師、認輔教師、一般教師等。
 - （二）上課地點：新興國中研習教室（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511號3樓），惟因應防疫，研習地點若異動將以教研中心公告及通知。
 - （三）聯絡窗口：本市教師研習中心秦玲美研究教師，電話：

大佳國小 1100623



RHAA1103003723

(02)2861-6942分機213。

三、請有意願之教師於110年6月29日起，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
在職研習網站報名，並請貴校惠允公假或協助課務派代。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裝



訂

線